**广州农商银行“金米同盈天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客户：

由于理财产品管理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因此，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在您选择购买该理财产品前，请仔细阅读以下重要内容。

本产品为无固定期限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产品，产品风险等级、风险评级说明以及适合购买的客户类型请详见理财产品说明书及客户权益须知，请客户购买产品前详细阅读产品销售文本的条款及内容。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广州农商银行“金米同盈天添利1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
| **产品代码** | **DXTYTTL001** |
| **理财信息登记系统登记编码** | **C1131224000020** |
| **产品类型** | **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
| **产品分类** | **固定收益类**  （产品性质分类：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权益类理财产品‌、‌商品及金融衍生类理财产品‌、‌混合类理财产品） |
| **产品期限** | **产品无固定存续期限** |
| **产品风险评级** | 根据广州农商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本产品为**中低风险**（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为：低风险、中低风险、中风险、中高风险、高风险。  **该产品通过代理销售机构渠道销售的，理财产品评级应当以代理销售机构最终披露的评级结果为准。代理销售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的责任。** |
| **适合投资者** | □保守型 ■稳健型 ■平衡型 ■成长型 ■ 进取型  经广州农商银行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为**稳健型及以上**的投资者。 |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本产品有投资风险，不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在最不利投资情形下,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可能遭受损失。例如，若投资者购买100万元本理财产品，在最不利情况下，有可能损失100万元本金。

您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投资者购买本期理财产品可能面临以下风险并自愿承担：

**1、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运行，导致产品的收益降低甚至发生本金亏损，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相关合同的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延期或提前终止等，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2、信用风险：**本产品配置资产所涉及的相关债务主体到期未能履行还款义务的风险，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4、利率风险：**即因市场利率波动而带来资产价值受损，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5、提前终止风险：**投资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其他广州农商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情形（具体详见产品说明书“提前终止”条款）时，广州农商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投资者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投资的风险。**

**6、延迟兑付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结束，若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或技术系统等原因，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甚至由此**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广州农商银行将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本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广州农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广州农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广州农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广州农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产品不成立风险：**如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广州农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广州农商银行有权确定产品不成立，**投资者将面临再投资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获得更好投资机会的风险**。

**9、流动性风险：**若本理财产品为开放式产品的，管理人按本说明书约定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在理财产品面临流动性风险时，管理人将根据本说明书约定的方式采用流动性风险应对措施，投资者可能面临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在特定阶段、特定市场环境下，因市场成交量不足、资产限制赎回、暂停交易、缺乏意愿交易对手等原因，出现特定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的情况下时，可能导致本产品的投资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流动性风险。

**10、管理人风险：**由于管理受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会影响本理财计划项下投资的投资回报，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11、代销风险：**本理财产品通过代销渠道销售，投资者认购理财产品的资金由代销机构从投资者资金账户扣收；份额赎回时，赎回资金按本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划付至代销机构清算账户后，由代销机构向投资者划付投资者应得赎回资金。如因投资者清算账户余额不足，或代销机构未及时足额划付资金，或代销机构清算账户内资金被依法冻结或扣划，或代销机构清算账户处于被挂失、冻结、注销或其他非正常状态等原因而导致交易失败，对于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交易失败可能带来的任何损失及预期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或向代销机构依法主张。

**12、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风险，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投资本金及收益兑付、信息披露等造成影响。**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投资者需自行承担。**

本风险揭示书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 未能详尽列明投资者购买本理财产品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资产损失的所有因素。投资者在购买本理财产品前，应认真阅读并理解本风险揭示书及本理财产品《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客户权益须知》《理财产品投资协议书》等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等相关销售文件的全部内容，并确信自身已做好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购买本理财产品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风险揭示方：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声明:**

**本人/本机构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客户权益须知》《理财产品投资协议书》等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条款与内容，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蕴含的风险，充分了解履行上述文件的责任，具有识别及承担相关风险的能力并愿意承担相关风险，本人/本机构拟进行的理财交易完全符合本人/本机构从事该交易的目的与投资目标**。本人/本机构充分了解除产品说明书明确规定的本金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预期收益、测算收益、业绩比较基准、同类产品参考业绩比较基准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投资人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也不构成发行机构对本理财计划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投资人进行投资决策时参考。本人/本机构声明广州农商银行可仅凭本《投资者确认栏》即确认本人/本机构已理解并有能力承担相关理财交易的风险。

**投资者确认栏（个人投资者）**

本人经销售机构评估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投资者填写):

口保守型 口稳健型 口平衡型 口成长型 口进取型

投资者请手工抄录：本人已经阅读风险提示，愿意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者抄录：

投资者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资者确认栏（机构投资者）**

声明:我单位已充分阅读《客户权益须知》、《理财产品说明书》及本风险揭示书，并已对其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充分认识到投资本理财产品要求承担的风险，并自愿承担此风险。

投资者(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